

##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專家會議結束後，本研究立即進行資料處理與分析，所採用的方式如下：

### 壹、質性資料分析

有關專家會議、期中報告審查委員、和訪談所得之各項意見，本研究參考相關之研究，以及研究小組會議方式進行分析、綜合、與歸納，得到各階段性研究所須之修正方案或結論。

### 貳、量性資料分析

#### 一、指標項目之勾選

第一次與第二次專家會議中有關與會專家對各指標項目所勾選、或口頭建議、或是書面書寫之「刪除」、「保留」、「修正」之意見，由研究小組會議討論各專家意見與本研究之目的關聯性，以及參考相關研究，並考量其對整個教學品質指標之完整性的影響下決定取捨。因為與會專家對各教學指標項目並沒有逐題劃記「刪除」、「保留」、「修正」之意見，故本研究未採用統計量數來做為取捨的依據。

#### 二、指標重要性之歸屬

本研究所建構之教學品質指標，在參考兩次專家會議及期中報告各審查委員所提供的意見後，將所發展出來的各教學品質指標皆視為主要指標，因此，在給各技專校院資深教師勾選指標之重要性歸屬時，經加總後的分數採用次數百分比分析，根據次數百分比統計分析，若次數超過第七十五百分位以上（即 22 人）未落在主要指標，則變更該指標項目的重要性歸屬；次數未超過三分之二之指標項目則再召開第三次專家會議討論是否變更重要性類別。